

服務目標

1. 透過不同的支援服務及社交康樂活動，協助傷殘人士發展潛能及建立積極的個人價值觀。
2. 協助及鼓勵傷殘人士積極融入社區，服務社群。
3. 透過公眾教育活動及社區活動，推動「傷健共融」的訊息。
4. 為傷殘人士的家人/照顧者提供訓練及支援，提升他們照顧傷殘人士的能力，舒緩他們的壓力。

服務對象

傷殘人士及健全人士

中心資料

港島傷健中心

香港柴灣小西灣邨瑞益樓地下5-12室
電話：2557 1631 傳真：2965 9134
電郵：hkpc@hkphab.org.hk

九龍東傷健中心

九龍黃大仙下邨一區龍裕樓地下106-110室
電話：2351 1811 傳真：2351 0612
電郵：kepc@hkphab.org.hk

九龍西傷健中心

九龍深水埗麗閣邨麗蘿樓地下S102室
電話：2361 2323 傳真：2958 1280
電郵：kwpc@hkphab.org.hk

新界傷健中心

新界大埔廣福邨廣平樓地下110-115室
電話：2638 9011 傳真：2638 9061
電郵：ntpc@hkphab.org.hk

各中心開放時間

星期一、二、三	上午十時至下午六時
星期四至星期五	下午二時至晚上十時
星期六	上午十時至下午六時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	休息

傷健中心服務



服務範疇

情緒及心理輔導服務

為傷殘人士提供個人情緒/心理輔導及支援小組服務。



公眾教育活動及傷健工作坊

透過嘉年華會、學校講座、工作坊等活動，喚起社會人士對傷殘人士的關注，倡導平等機會。



照顧者支援服務

為照顧者提供情緒支援、轉介服務、資訊提供及康樂活動等服務。



培育及成長小組活動

推行多項義工訓練計劃及成長小組，增強自我認識和發揮個人潛能。



社交康樂活動

組織戶內／戶外活動包括生日會、旅行、宿營、參觀、燒烤及外地旅行等，令會員有更多發展身心的機會。

興趣班及技能訓練課程

開辦各類課程，內容能配合會員之需要，以培養個人的興趣及發展其多方面技能為目的。

申請入會資格及手續

1. 必須是香港居民。
2. 凡6歲或以上者，可申請成為中心個人會員。
3. 凡18歲或以上者，若帶同一位或以上之直系親屬(如父母、子女)可以優惠價申請成為家庭會員。
4. 凡年齡在6歲以下者，必須以家庭會員形式申請入會。
5. 填妥入會申請表，帶備身份證明文件，相片一張及入會年費，親臨中心辦理(郵寄申請：請先與中心聯絡)
6. 個人入會年費按社會福利署所公佈之規定金額收取。
7. 會籍由每年4月1日起計算至下年3月31日，為期一年。

退會手續

1. 會員可以自行申請退會，只需填妥退會申請表，連同會員證親臨或郵寄回中心即可。
2. 會員證期滿前自行退會，已繳費用，概不退回。
3. 若有違反中心規則者，本會有權終止其會籍，已繳會費將按比例退回。